股票简称:用友软件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1-024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解除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5月1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通知,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2010年4月23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78,000,000股股份,已于2011年5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解除质押冻结。

截至2011年5月13日,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37,276,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9.077%,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特此公告。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1-014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取厦门市2011XP01地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在厦门市以2.05亿元人民币的总价竞拍获得2011XP01地块,该地块土地面积78,599.835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68,600平方米。该地块位于翔安区翔安南部新城片区新城中路与城场路交叉口东北侧,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限价商品房),批发零售用地(商业)。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1-17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11年5月14日在公司总部杨桥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三十人。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同意谢香镇先生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之职;

二、补选陈颖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至本届监事会期满。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附:简历

陈颖,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

2011年2月至今担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地区总经理。2001年8月入职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黎明店,历任黎明店超市部经理、黎明店店长、兼任汇达店店长,前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区域店长、福建大区食品用品采购总监。

持有公司发起人股东之一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73,200.00股。

证券代码:600163　股票简称:福建南纸　编号:2011-022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复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披露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拟与相关投资者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1年4月25日起停牌。停牌后,公司又分别于2011年5月3日和10日连续披露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继续停牌暨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具体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拟以持有的"福建南纸"股份为出资,按国资监管程序通过公开市场方式引进战略投资者,筹措竹木纤维项目建设资金。

在此期间,公司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2011年5月1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来函通知,称其与相关的战略投资者多次商谈,一些重要事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达成一致意见,终止本次重大事项运作。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5月17日起复牌,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三个月内不再筹划该事项。

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6日

股票简称:中化国际　证券代码:600500　编号:临2010-01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二零一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 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资融券业务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会议时间:2011年6月3日(周五)上午9点整

会议地点:北京民族饭店(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为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3.5亿元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事项见2011年4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1-008)及对外担保公告(临2011-010))。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2、截至2011年5月27日(周五)下午3点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代理人。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资格并希望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请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1.1 个人股东请持股票账户卡以及本人身份证及填好的《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1);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及《股东登记表》办理登记手续;

1.2 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代表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及《股东登记表》办理登记手续;

1.3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将相应材料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

2、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区18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11年5月30日(上午8:30-11:30,下午1:00-4:00)

五、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8009881806

联系传真:021-50470206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区18层

邮政编码:200121

2、会议预计半天。根据有关规定,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各自登记材料的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7日

附件1:股东登记表式样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2:授权委托书式样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方姓名: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

委托方持有股份数:　　委托方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A　深物业B　编号:2011-16号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公司对该诉讼案件的披露情况

本公司于2009年12月30日以编号为2009-98号"关于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诉讼案件的公告"对本案进行了披露。

本公司在2009年、2010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中对本案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二、本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本案案号为(2009)深中法民二初字第77号,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下称: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诉深圳市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富临实业)、深圳富临大酒店企业有限公司(下称:富临酒店)借款纠纷案。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向深圳中院递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要求追加本公司等十家企业单位为被申请人,并变更诉讼请求。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深圳中院)于2010年6月11日开庭审理本案。

2011年5月13日,本公司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09)深中法民二初字第7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被告富临实业应偿还原告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贷款本金人民币1.15亿元及利息(计至2003年12月31日的利息为人民币8,987,592.76元,此后的利息按照《借款合同》约定计算至本判决指定的付款之日止);

2、被告富临酒店对被告富临实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富临酒店代为清偿后有权向被告富临实业追偿;

3、驳回原告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根据本判决,本公司无需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

三、是否存在其它尚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可能影响

本次披露的信息为案件一审阶段的判决结果,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诉讼案件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对于案件的终审判决结果本公司将视案件诉讼各方是否提起上诉披露相关信息,本公司预计该诉讼案件对期后财务状况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大公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案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深中法民二初字第77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1-01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237,000,000股。

2、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

一、公司发行上市情况及目前股本情况

(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44号文核准,塔牌集团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0.03元。2008年5月16日,公司股票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总股本40,000万股。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8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0年8月2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总额为人民币63,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塔牌可转债自2011年3月1日进入转股期,截止2011年3月31日,塔牌可转债转股增加公司股本5,203,776股,公司总股本为405,203,776股。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一)股东的承诺

1、2007年8月20日,公司共同控制人钟烈华、张能勇和徐永寿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除上述锁定期外,担任发行人董事或监事的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和彭倩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二)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钟烈华、张能勇和徐永寿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公司监事彭倩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承诺自塔牌集团股票上市之日(2008年5月16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塔牌集团股份,也不由塔牌集团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及高管锁定期内也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和彭倩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5月18日。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237,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49%(股本总数为2011年3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59,2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62%(股本总数为2011年3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3人。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万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万股)	备注
1	钟烈华	9,000	9,000	2,250	董事长
2	张能勇	7,350	7,350	1,837.5	副董事长
3	徐永寿	7,350	7,350	1,837.5	副董事长
合　计		23,700	23,700	5,925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股本总数为2011年3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万股)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9,750,000	177,750,000	237,000,000	220,500,000
1、IPO前发行限售	237,000,000	0	237,000,000	0
2、高管锁定股	42,750,000	177,750,000	0	220,500,000
8、其他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453,776	59,250,000	0	184,703,776
三、股份总数	405,203,776	237,000,000	237,000,000	405,203,776

五、其他事项

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本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公司也不存在对该等股东的违规担保。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认为:

1、塔牌集团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塔牌集团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钟烈华、张能勇和徐永寿先生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时做出的承诺;

3、塔牌集团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塔牌集团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3
转债代码:128233　转债简称:塔牌转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5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本次权益分派登记日2011年5月20日收市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72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0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05月23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05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于2011年05月2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5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05月23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因本公司发行的"塔牌转债"正处于转股期,目前不能确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导致无法准确填列股本变动结构表,本公司将在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刊登的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结果公告中公布准确的股本变动结构表及按新股本摊薄计算的2010年度每股收益。

七、"塔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应对"塔牌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自2011年5月23日起,"塔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31元股调整为6.62元股。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曾文忠

咨询电话:0753-7887036　传真电话:0753-788723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4
转债代码:128233　转债简称:塔牌转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13.31元股

2、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6.62元股

3、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11年5月23日

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11年5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2011年5月23日实施,具体为按每10股派0.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按每10股转增10股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塔牌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派息: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当期转股价,D为每股派息,n为送股率或转增率,k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P1为调整后转股价。

由于公司将于2011年5月20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0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根据上述规定,塔牌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11年5月23日调整为:6.62=(13.31-0.08)/(1+1)。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5
转债代码:128233　转债简称:塔牌转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2011年5月17日发布2010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20日暂停转股一天,5月23日恢复转股。5月20日当天,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9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特别提示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1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1年4月29日刊登了《关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示性公告及补充通知》,增加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议案。除此外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15日下午13:30

2、召开地点:嘉兴沙龙宾馆国际会议厅

3、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朱善忠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37人,代表公司股份数共61,933,4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5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了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通过翁志学、张立民、濮文斌、孔冬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5.1 选举翁志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5.2 选举张立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5.3 选举濮文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5.4 选举孔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通过朱善忠、沈云平、顾建慧、沈连根、庞健、丁德林、张颜慧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6.1 选举朱善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2 选举沈云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3 选举顾建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4 选举沈连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5 选举庞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6 选举丁德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6.7 选举张颜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通过陈云标、吕志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叶醒夫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7.1 选举陈云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7.2 选举吕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1,933,4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1年4月19日、20日、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魏小军、魏静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1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内容为:

1、以10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11年度向三宝化学采购原材料1225万元,销售产品800万元;

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吴桥越隽纺织有限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11年度向吴桥越隽公司采购原材料288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和审批权限,上述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10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三宝化学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色浆	市场价	1,225.00	1658.95	1.18
吴桥越隽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涤棉纱	市场价	2,880.00	0	0
小计			4,105.00	1658.95	

2、出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10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三宝化学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浆料	市场价	800.00	750.20	0.57
小计			800.00	750.20	

(三)2011年1月1日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5月17日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吴桥越隽	0	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三宝化学	534.23	1.3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三宝化学	295.88	0.57%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2年5月31日

注册资本:23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王判伊

注册地址:嘉兴市南湖创业园区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企业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水性PU色浆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851.64万元,净资产2,272.55万元,2010年度营业收入3,866.10万元,实现净利润344.54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沈连根先生于2011年5月1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时沈连根先生任三宝化学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项规定的关联人认定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由于业务需要,向其采购PU色浆作为原材料并向其销售PU浆料,与其订单的执行记录显示订单下达及产品交付正常,采购业务记录显示其生产经营运作正常,无延期交货、订单违约情况。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1年度向三宝化学采购原材料1225万元,销售产品800万元,总计2025万元。

(二)吴桥越隽纺织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4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155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张志盛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各种纺织品、浆纱原料、销售产品

经河北众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419.28万元,净资产1,387.65万元,2010年度营业收入6,649.00万元,实现净利润363.12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原常务副总经理陈云标先生于2011年5月1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时陈云标先生任吴桥越隽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项、第五项规定的关联人认定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吴桥越隽公司供货的产品性价比较高,质量较稳定,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正常,在同等的采购条件下具备向公司及时保质交付产品的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1年度向吴桥越隽公司采购原材料2880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三宝化学公司签订2011年度采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交易标的为公司生产所需的色浆,预计全年350吨;交易价格依照平等、等价有偿的以当时产品所销往市场的公允价格达成;货款结算方式为经产品验收合格后,当月的货款在公司收到对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按约定的付款期限支付;合同签订时间为2010年12月31日,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该合同主要条款已在公司2010年度报告中披露。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与三宝化学公司签订2011年度供货合同主要内容

交易标的为禾欣化学公司所生产的湿法PU树脂240吨、干法PU树脂260吨;交易价格依照市场价格,特殊产品另行协商;货款结算方式为以支票、电汇、银行汇票方式支付,月结30天,2011年12月31日结清全部货款;合同签订时间为2010年12月29日,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该合同主要条款已在公司2010年度报告中披露。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兴越隽合成革基布有限公司与吴桥越隽签订2011年度购销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标的为生产合成革基布所需的涤棉纱,其中21支T90/C10品种500吨、10支T80/C20品种1000吨;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为基准确定;货款结算方式为以支票、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月结45天;购销协议签订时间为2011年5月13日,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2011年5月13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上述关联企业采购或销售产品,是由于公司业务需要,能提供满足其和最终客户需要的产品。与上述关联企业的交易,对公司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客户、增加产品销售和持续发展产生积极的作用。与上述关联企业的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和公司与其他非关联相同时期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一致,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也没有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正面影响。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在财务、人员、资产和住所等方面均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比重低,不会对本公司同类业务形成控制。

五、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2011年度,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吴桥越隽纺织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系必要、合理的关联往来;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原则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对此无异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平安证券对此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意见。

4、供货合同、购销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2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设立嘉兴合成革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设立嘉兴合成革分公司,并将合成革生产销售的相关资产划入该分公司经营。

一、拟定分公司名称: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合成革分公司

二、拟定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范围:N,N-二甲基甲酰胺;

一般经营范围:N,N-二甲基甲酰胺、人造革、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品);人造革制品及服装、箱包、鞋帽的加工、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工业用换热器维修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上述分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以最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的分公司工商注册登记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3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内容如下: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朱善忠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会议选举沈云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朱善忠先生仍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沈云平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

沈云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董事长简历

沈云平先生:1958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嘉兴棉纺厂劳资科科长、厂长助理、南湖羊毛衫厂副厂长。1998年8月至2001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07年被公司董事会选任为公司副董事长。持有公司1,13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4

浙江禾欣